

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

对民法典草案、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进行统一审议

新华社北京5月25日电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25日上午召开全体会议，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民法典草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进行统一审议。

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日程安排，各代表团对民法典草案进行审议中，代表们普遍认为，民法典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开创了我国法典编纂立法的先河，具有里程碑意义。编纂民法典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确定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和立法任务，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法治建设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摆在突出位置，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经进入新时代。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征程中，编纂民法典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代表们一致认为，民法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编纂民法典，充实民事权利种类，形成更加完备的民事权利体系，完善权利保护和救济规则，形成规范有效的权利保护机制，不仅有助于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也有助于更好

地维护人民权益，不断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代表们认为，在编纂民法典过程中，认真贯彻了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要求。根据党中央的工作部署，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接续努力推进编纂民法典工作，先后十次审议民法典相关草案，组织全国人大代表两次研讨讨论民法典草案，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经过反复修改的草案，充分吸收了各方面的意见建议，体例科学、结构严谨、规范合理、内容完整并协调一致，已经比较成熟，建议提请大会审议通过。同时，代表们也向草案提出了一些完善性的意见和建议。

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会议对代表们提出的意见逐条认真研究，对民法典草案进行了修改完善，提出了关于民法典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和草案修改稿，将按法定程序向大会主席团会议作出报告，由主席团决定再次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日程安排，各代表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进行了审议。代表们一致认为，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维护国家安全制度建设和执法工作的重大决策，有利于坚

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有利于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有利于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代表们一致认为，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作出决定，并授权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相关法律，是新形势下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坚持依法治港、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必然要求和重大举措，符合国家、民族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根本利益，符合宪法规定和宪法原则，与香港基本法的立法宗旨和确立的有关制度相一致。

代表们一致赞成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认为决定草案是一个高质量的法案，将依法有力地防范、制止和惩治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发生的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表明中国在捍卫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维护国家安全问题上的严正立场和坚定意志，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

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会议对代表们提出的意见连同之前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逐条认真研究，对决定草案进行了修改完善，提出了关于决定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和草案修改稿，将按法定程序向大会主席团作出报告，由主席团决定再次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外交部：

香港事务纯属中国内政，美国没有资格指手画脚

新华社北京5月25日电（记者成欣）外交部发言人赵立坚25日表示，香港事务纯属中国内政，美国没有资格指手画脚、插手干预，如果美方执意损害中方利益，中方必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予以坚决回击和反制。

当日例行记者会上，有记者问：据报道，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奥布莱恩称，如果中方有关涉港立法决定付诸实施，美国将制裁中国。中方对此有何评论？

“中方坚决反对美国一些政客就中国全国人大会议涉港议程发出的各种噪音，已向美方提出严正交涉。”赵立坚说，中方的态度和立场已经阐述得十分清楚了。

赵立坚强调，没有任何国家允许在其本国领

土上从事危害国家安全的活动。国家安全立法属于中央事权，这在任何国家都是如此。美国自身针对国家安全问题制定了几十部法律，竭力打造维护本国国家安全的“铜墙铁壁”，却对中国的国家安全立法横加干涉甚至企图在中国国家安全网上“凿墙破洞”。这种“双重标准”的做法，充分暴露出美国一些人的险恶用心。

赵立坚说，全国人大有关决定针对的是极少数人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组织实施恐怖活动的行为以及外国和境外势力干预香港特区事务的活动，保护的是遵纪守法的绝大多数香港市民，保障的是香港居民以及外国在港机构和人员的合法权益。此举不仅不会影响香港的高度自治以及香港居民的权利和自由，反而会使香港拥有

更加完备的法律体系、更加稳定的社会秩序、更加良好的法治和营商环境，更有利于香港的长治久安，这恰恰反映了香港社会的最大民意。

他表示，中国政府治理香港的法律依据是中国宪法和香港基本法，不是《中英联合声明》。随着1997年香港回归中国，《中英联合声明》中所规定的与英方有关的权利和义务都已全部履行完毕。美方没有任何法律依据、也没有任何资格援引《中英联合声明》对香港事务说三道四。

“香港是中国的香港，香港事务纯属中国内政，香港特区立什么法、怎么立法、何时立法完全是中国主权范围内的事，美国没有资格指手画脚、插手干预。如果美方执意损害中方利益，中方必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予以坚决回击和反制。”他说。



本栏目主持人：陈振凯

立法打击外部乱港势力十分必要

汪灵犀

全国人大审议涉港草案的议程自公布后，就受到美英等外国和外部势力的“格外关注”。不出所料，一些反华政客迅速跳出来三道四，指手画脚，无非是强烈反对、扬言制裁香港这些老调子。可见，外部势力“乱港成性”，赤裸裸干预香港事务、干预香港内政，竟成了他们习以为常、理所当然之事。这恰恰更加凸显了制定“港版国安法”刻不容缓，十分必要。

筑牢国家安全篱笆，是国际社会通行的做法。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会对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坐视不理、放任不管。美国是世界上最早进行国家安全立法的国家，也是目前全球拥有最多国安条例的国家。美国1776年建国，1798年便制定了《归化法》《国籍法》《敌对外侨法》和《煽动叛乱法》等四项国家安全法律，现今相关法律已增至20多项，只要被美政府认定为发表煽动性演说、颠覆政权，即可被投入监狱。

英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西方国家。这些西方国家是如此地重视本国的国家安全立法，但对中国政府捍卫国家安全的立法活动，却以“损害美国利益”“违背中英联合声明”为名加以污蔑，不择手段加以攻击。双标嘴脸，霸道行径，强盗逻辑。

“恶人要打劫，总能找到借口。”近几年来，香港问题之所以恶化，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以美国为首的西方敌对势力加大了对香港的干预。但是，这些西方政客必须承认和接受现实，香港已经回归中国，现在是中国的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立法的问题，纯属中国内政，任何外国和外部势力都无权干预。妄图破坏香港的繁荣稳定，将香港变成西方反华的前沿阵地，绝对不得逞道。

在维护国家安全和核心利益问题上，中国没有任何妥协的空间。在西方反华势力的包庇教唆下，“港独”组织和本土激进分离势力，公然鼓吹“香港独立”，侮辱和焚烧国旗、污损国徽、冲击中央驻港机构，甚至叫嚣“武装建国”“广场立宪”，更与“台独”勾结沆瀣一气，严重危害中国国家安全。他们图谋杀害香港警察、血腥殴打普通市民、制造烈性炸药，毁了一批无知青少年学生前程。在外部势力的深度干预下，香港陷入极度动荡中，全社会都付出惨痛代价。

国家安全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基本前提，是一个国家的头等大事。这样的破坏，现在到了必须要制止的时候了。为了确保香港保持繁荣稳定、“一国两制”行稳致远，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刻不容缓，势在必行。“港版国安法”列明，将重点打击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组织实施恐怖主义活动、外国和境外势力干预香港事务这四类罪行，可谓一剑封喉。立法完成后，香港将补齐在国家安全上不设防的“短板”，绝大多数香港居民的合法权益和切身利益得以保障，香港的长治久安和繁荣稳定得以延续，西方反华势力搞乱香港事务的图谋丧钟敲响。

想当初，突尼斯、埃及、利比亚、乌克兰等受外部势力鼓吹的“自由、民主、人权”口号蛊惑，爆发“颜色革命”，结果国家分裂、生灵涂炭，人民流离失所。制定“港版国安法”，正是为了杜绝此类情况在中国发生。

立法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罪行，惩治外部势力的深度干预，帮助香港远离“颜色革命”和激进分裂势力“搅炒”的深渊，筑牢国安港根基，中国的决心不可低估。奉劝那些乱港反华的外部势力，趁早打消继续干涉中国内政的盘算，在香港事务上闭紧嘴巴。

（作者为本报评论员）

香港特区政府驳斥外国政客涉港言论

本报香港5月25日电（记者陈然）对于有外国政客就涉港国家安全立法的言论，香港特区政府发言人25日发表声明回应指出，每个国家都有权维护其国家安全和主权，也是其职责所在。如果有人认为对香港拥有主权的中国无权在港立法保障国家安全，显然是持双重标准和伪善的表现。

声明说，即使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也订明有关权利和自由的国际公约不可损害国家安全。大部分外国政客和政治评论员的批评和意见都只是危言耸听的揣测和暗讽，罔顾香港是中国不可分离的一部分的宪制事实。香港绝不能

成为颠覆活动或意图破坏国家稳定的组织的基地。

发言人重申，全国人大审议有关建立健全香港特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不会影响香港居民各项权利和自由，也不会影响香港司法机关行使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

声明指出，近日暴力示威者再次走上香港街头肆意捣乱。这些示威活动已对本地经济和社会稳定构成重大影响，市民受暴力及混乱状态困扰已近一年，相信任何一个国家对此行径都不会姑息纵容、置之不理。

激进示威者和他们的幕后黑手利用爆炸品、

汽油弹、枪械武器等袭击路人、肆意破坏，又在网上欺凌、散播失实言论，刻意制造恐慌，令社会不稳。那些声称香港利益着想的人对此置若罔闻，其真正的不轨企图昭然若揭。

特区政府发言人表示，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全国人大就涉港国家安全立法的决定，可为香港带来福祉，使香港成为安全城市。香港继续是开放自由的国际都会，基本法订明的高度自治、“港人治港”方针也维持不变。在独一无二、行之有效的“一国两制”实践下，香港将保持长期繁荣稳定。

香港特区政府保安局和各纪律部队全力支持涉港国安立法

本报香港5月25日电（记者陈然）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正在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香港特区政府保安局局长李家超和各纪律部队首长连日来发表声明，表示全力支持国家推进涉港国家安全立法。

李家超说，过去一年，香港街头的暴力不断升级，更出现多宗爆炸品和真枪案事件，恐怖主义正在香港滋生，“港独”等危害国家安全的活动更趋猖獗。

他表示，全力支持全国人大审议决定草案，建立健全香港特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让香港重回正轨，确保香港长期繁荣稳定。他会带领各纪律部队全面履行应有职责，竭

力维护国家安全。

特区政府警务处处长邓炳强对决定草案表示全力支持。他指出，决定草案有助打击“港独”势力，恢复社会秩序。警队会全力支持，充分履行职责，竭力维护国家安全，确保香港安全稳定。

特区政府惩教署署长胡英明欢迎有关决定草案，表示会与各纪律部队联手，支持警方果断执法，协助特区政府恢复社会秩序，止暴制乱，维护国家安全。

特区政府海关关长邓以海表示，决定草案有助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确保“一国两制”行稳致远和香港长期稳定繁荣。他会带领全体海关人员做好把关工作，防止违禁物品和受

管制物品非法进出香港，严防任何危害香港和国家安全的活动。

特区政府入境事务处署理处长区嘉宏表示，入境处会一如既往地出入境事务上按照所有适用法律和现行入境政策严密把关，防止任何危害国家安全的活动。

特区政府消防处处长梁伟雄说，消防处支持保安局带领各纪律部队全面履行应有职责，竭力维护国家和香港安全。该处会坚守岗位，团结一致，履行部门的法定职责，守护市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特区政府飞行服务队总长胡伟雄表示支持有关决定草案。他指出，政府飞行服务队全力支持特区政府履行应有职责，竭力维护国家安全。

香港教育评议会主席何汉权说，“修例风波”中，青年学生受诱骗走上违法暴力之路，让人十分难过。如今，为确保香港国家安全，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是十分迫切的。

香港理工大学教师陈伟强认为，香港对于国家安全方面的教育不足。香港应当建立健全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履行维护国家安全职责，开展国家安全推广教育，依法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

香港将军澳海岛中学校长邓飞表示，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可谓是“久旱逢甘霖”，大家都很期待。在香港落实国家安全教育十分必要，由于国家安全教育涉及专业性法律，特区政府和相关业界前期可进行文宣工作，唤醒社会大众对国安教育的重视。

香港教育界表态支持涉港国安立法

新华社香港5月25日电 香港教育界日前表示，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有其迫切性，为全面贯彻“一国两制”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有利于香港的长治久安，有利于香港的长远利益。

香港教育工作者联合会、香港高等教育评议会和众多教育工作者纷纷表示，支持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

香港教育工作者联合会发表声明支持国家安全立法。声明认为，反中乱港势力公然鼓吹“港

独”“自决”“公投”等主张，分裂国家思维更直接人侵犯校园、入侵教育界，荼毒师生，当中一些外国和境外势力明显干预香港事务。这些行为和活动严重挑战“一国两制”原则底线，损害法治，危害国家主权，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刻不容缓。

香港高等教育评议会表示，香港特区政府和社会各界清晰理解香港必须履行基本法所规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包括就国家安全相关立法及执行机制做出具体安排的责任义务，全力支持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保障全港市民整体利益。

香港工商金融界：

国家安全立法确保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新华社香港5月25日电（记者丁梓铄、李滨彬）香港工商、金融界人士近日纷纷表示，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有利于香港构建更为稳定安全的营商环境，增强投资经商信心，为工商企业和市民民生正常运行提供保障，有助于巩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香港金融管理局前总裁、特区政府会议成员任志刚表示，国际投资者、融资者和金融中介机构都希望在一个安稳的社会环境中工作生活。但自去年6月开始，香港出现破坏及暴力违法活动，近期更演变成具恐怖主义及分离主义性质的活动，令人极为不安。若不能有效遏止这些活动，香港永无宁日，必严重削弱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他指出，香港绝不能成为被外部势力用来攻击国家的基地。国家安全立法后，香港将有法律制度、执行机制等去维护国家安全，香港社会将重回安稳，确保国际金融活动正常进行。

香港中华总商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常委杨华勇表示，反中乱港势力近年肆意“搅炒”，使香港经济陷入衰退，营商环境损害严重，各行各业苦不堪言。中央在危急时

出手力挽狂澜，推动建立健全维护国家安全的法治机制，清除“黑暴”“揽炒”的社会土壤，把香港拉回正轨。这样香港才能聚精会神搞建设、谋发展，巩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全港各区工商联会长卢锦钦表示，过去一年在“黑暴”威胁下，香港法治和稳定受到严重破坏，“一国两制”遭遇严峻挑战，商界蒙受巨大损失，这一切皆因反对派长期与外部势力合谋，对国家进行分裂、颠覆、渗透和破坏。香港已成为国家安全的显著风险来源，必须出台相关法律堵塞漏洞。香港是国家的一部分，有责任维护国家安全。只有维护了国家安全，香港才能维持长期繁荣稳定。建立健全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是利国利民之举，刻不容缓。

香港世茂集团董事局主席许荣茂表示，香港国家安全立法正是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体现。此举有利于巩固“一国两制”根基，保护香港居民合法权益和自由，也是为了更好保障香港依法享有的高度自治权，对于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保障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将起到积极作用。